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3 年度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加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  
整合場域輔導 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聯絡單位：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加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專案辦公室  
聯絡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41 號 1 樓  
聯絡電話：(02)2701-1669#501~503

# 目 錄

壹、前 言 .....	3
貳、產業定義與範疇 .....	3
參、申請規定 .....	4
肆、申請應備資料 .....	5
伍、申請注意事項 .....	5
一、 申請作業注意事項 .....	5
二、 會計作業注意事項 .....	6
陸、計畫審查 .....	8
一、 審查流程 .....	8
二、 審查原則 .....	9
三、 期中報告 .....	10
四、 期末報告、訪視及成果展示 .....	10
附件一、計畫申請書 .....	11
附件二、申請單位文件查檢表 .....	12
附件三、計畫書格式 .....	13
附件四、業者參與計畫意願書 .....	22

## 壹、前言

依我國國發會人口推估數據指出，臺灣已於 2018 年正式成為「高齡社會」(指 65 歲以上人口比率超過 14%)，並將於 2026 年邁入「超高齡社會」(指 65 歲以上人口比率超過 21%)，高齡社會衍生之相關需求將大幅湧現。

呼應高齡科技產業行動計畫與超高齡社會對策方案、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等重大政策方向，本計畫鼓勵國內廠商投入發展合適 65 歲以上健康/亞健康高齡者適用之高齡科技產品及服務，扶植高齡科技產業發展，提昇市場接受度，以滿足高齡需求。本計畫提供科技加值輔導資源，並透過場域試煉營運模式，優化產品或服務以貼近健康/亞健康高齡者之生活需求，帶動高齡普惠科技服務方案發展，以利廠商拓展國內外市場商機。

故辦理「高齡科技產品整合場域輔導」，輔導廠商以市場需求為本，發展健康/亞健康高齡者適用之智慧科技相關應用服務或產品，且透過國內場域試煉營運模式，提高產品競爭力，創造產業價值。參卓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相關計畫管理機制，將業者申請參與技術輔導計畫執行作業辦法，並將申請所需之相關資料彙整成冊，俾供遵循辦理。

## 貳、產業定義與範疇

一、產業定義：本計畫目標族群為 65 歲以上之高齡族群，以提升族群健康生活型態與生活品質為目標，不包含醫療專業領域所提供的醫藥介入、醫療衛生與康復照護等面向，其與社會福利體系、醫療體系相互支援且不重複，且以自費項目為主要推動重點。主要為滿足高齡族群之健康養生、樂活休閒及生活支援等需求之產業，透過場域設施之供應，結合相關產品與服務；此外亦藉由健康相關之產品及服務的提供，滿足其飲食健康、運動健身、心靈健康、健康管理等需求，包含預防、支持、維持、強化等面向，以期達到最佳狀態，提供高齡者便利優質之生活。

二、產業範疇：高齡科技產業包括「健康福祉產品」及「健康福祉服務」兩大範疇，「健康福祉產品」包含：運動健身穿戴裝置、壓力檢測/舒眠用品、健康/養生餐食/特殊營養品與科技輔具器材；「健康福祉服務」包含：健康養生服務(如：健康促進服務、慢性病管理、復健服務)、樂活休閒服務(如：高齡旅遊、課程學習)和生活支援服務(如：輔具服務、用藥服務、

陪伴服務、居家服務、居家修繕、居家安全、接送服務、整合服務平台/通路)等三大領域範疇。透過健康養生重視高齡者健康問題，期望能透過各種健康管理服務，延緩老化，達到兼顧內在與外在之健康狀態；樂活休閒保持高齡者與社會連結，達到充實第二人生目標；生活支援則以輔助高齡者獨立老化生活實現，增進居家安全、解決生活困擾等問題之相關服務與產品。

## 參、申請規定

### 一、申請資格：

#### (一)輔導單位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113年度「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加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計畫執行團隊為輔導單位，由輔導單位進行提案申請。

計畫執行團隊：

1.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3. 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
4.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5.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 (二)受輔導業者

1. 輔導之對象須為依公司法設立之本國公司為主，排除外國公司來台投資之公司、子公司、分公司、辦事處等。
2. 對高齡科技產業發展有興趣或已投入為優先。

### 二、申請輔導標的

#### (一)輔導主軸

本年度申請類別「整合場域輔導案」，輔導內容為：輔導廠商以市場需求為本，發展健康/亞健康高齡者適用之智慧科技相關應用服務或產品5案，且透過國內場域試煉營運模式，提高產品競爭力，創造產業價值；呼應高齡科技產業行動計畫與超高齡社會對策方案、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等重大政策方向，將以高齡者住宅之智慧科技應用、失智防治等領域優先。

### 三、輔導金額

每案輔導計畫應包含產發署輔導款與廠商自籌款，產發署輔導款新台幣150萬元(含稅)，受輔導業者需另行編列自籌款，廠商自籌款所佔比例應不得低於150萬元(含稅)。

### 四、申請期限

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29日(五)下午5時止**，以送達送件地點為憑。(依公告為準)

## 肆、申請應備資料

### 一、申請資料：

- (一) 計畫申請書(附件一)。
- (二) 資格證明文件(營利事業登記證)。
- (三) 申請單位文件檢查表(附件二)。
- (四) 計畫書一式7份(附件三)。
- (五) 業者參與計畫意願書(附件四)。
- (六) 計畫書電子檔一份。

### 二、送件地點：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增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專案辦公室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41號1樓

電話：(02)2701-1669#501~503

電子郵件：simonwu@itri.org.tw

## 伍、申請注意事項

### 一、申請作業注意事項

- (一) 本辦法以對高齡科技產業有興趣或已投入之廠商為優先輔導對象。
- (二) 每一個申請案以申請一項輔導標的為限，且計畫執行全程不超過一個年度，應於該年度之10月31日前結案。

- (三) 不得以相同或類似本計畫重複申請政府其他計畫補助。
- (四) 申請機構應自行確認並負責所開發標的並無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
- (五) 申請機構保證未來針對本計畫之產出成果，不得作誇大不實之宣導。
- (六) 通過並執行之輔導計畫，需提供企業資訊、商品資訊、服務資訊與輔導案執行過程及成果等內容，供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於計畫平台作為示範推廣、展示、銷售媒介用；並依政策需要配合當年度相關之調查與成果展示。
- (七) 計畫經費依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訂會計編列原則與辦法規定，區分為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輔導款及業者自籌款二項，並均列入查核範圍，惟不得編列國外旅費。
- (八) 輔導單位及受輔導業者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違約之舊案無財務責任未清情況，每一被輔導業者每年度以申請一案為原則。
- (九) 若因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編列之年度計畫預算被刪除等不可歸責之因素，致不足支應個案計畫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輔導款時，得修改或終止契約。
- (一〇) 受輔導業者如接受本辦法輔導，因外銷遭國外政府課徵平衡稅，不得向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要求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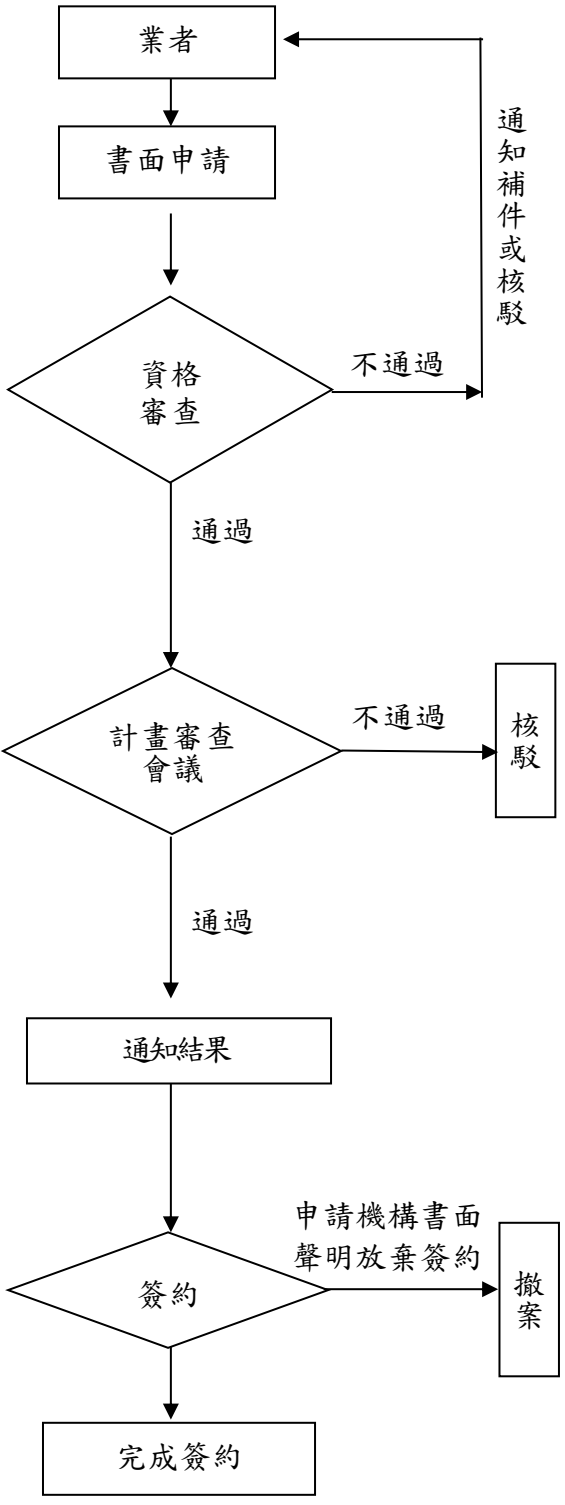
## 二、 **會計作業注意事項**

- (一) 本專戶係屬專款專用。各會計科目之支出，應依核定之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輔導款及業者自籌款比例核銷。專戶之設置：申請機構應在銀行設置專戶記錄。
- (二) 受輔導業者應指定專責之會計人員(專、兼職皆可)負責計畫相關會計作業事宜，該人員並與本計畫辦公室會計部門諮詢與溝通。
- (三) 各會計科目之支出，應依年度預算之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輔導款及業者自籌款比例核銷，核銷費用採未稅基礎，不含營業稅。
- (四) 受輔導業者自籌款應直接入帳於輔導單位之專帳帳戶，不得委由第3人代為收受。
- (五) 各項經費支出之憑證、發票等，其品名之填寫應完整，經費科目並與計畫書上所列一致，勿填列公司代號或簡稱。
- (六) 輔導單位應依指定時間繳交期中及期末會計報表(含經費累計表及業者自籌款收入明細表)。
- (七) 各年度之核銷事宜應在當年度11月10日前辦理完畢。

(八) 計畫經費之會計科目、編列原則及查核準則應符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科技計畫管理資料庫」第五章之規定，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相關規定若有更新修訂時，依最新規定辦理。

# 陸、計畫審查

## 一、 審查流程

作業流程	工作說明
 <pre> graph TD     A[業者] --&gt; B[書面申請]     B --&gt; C{資格審查}     C -- 不通過 --&gt; D[通知補件或核駁]     D --&gt; A     C -- 通過 --&gt; E{計畫審查會議}     E -- 不通過 --&gt; F[核駁]     E -- 通過 --&gt; G[通知結果]     G --&gt; H{簽約}     H -- 申請機構書面聲明放棄簽約 --&gt; I[撤案]     H --&gt; J[完成簽約]     </pr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索取資料、參加說明會並詳讀申請須知。</li> <li>2. 備妥本須知中「肆、申請應備資料」所列項目，提出書面申請。</li> <li>3. 通過資格審查之申請案件，將逕行發審，發審後不得再修正計畫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召開計畫審查會議。</li> <li>2. 經計畫辦公室通知，提案機構之計畫主持人應出席會議簡報。</li> <li>3. 審查委員會編制三至五名，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核備之專家學者組成。</li> <li>4. 所有申請案經資格審查完成後，彙送計畫審議會議決審，並排定通過案之優先順序。</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知申請機構審議結果。</li> <li>2. 會議決議如要求修正計畫書，簽約前應由審查委員確認修正後內容。</li> </ol>



## 二、**審查原則**

本要點之審查工作分為二階段--資格審查及計畫審查會議，各階段審查原則說明如下：

### (一)資格審查：

計畫辦公室負責審查申請業者資格、計畫書格式、所附文件及經費編列是否符合規定。

### (二)計畫審查會議：

依個案計畫之類別或屬性，由審查委員召開計畫審議會議，逐案進行審議，評審委員負責審查計畫內容之整體性、可行性、合宜性、趨勢性、擴散性、預期成效、申請業者之團隊能力、支出項目及各科目預算額度等是否符合政府預算編列基準等。所有申請案經審議完成後，排定通過案件之優先順序。

### (三)評分說明：

- 審查委員依照評分表各評選項目評定分數，總評分滿分為 100 分，經出席委員評分平均達 70 分(含)以上方列入合格。
- 採「**序位法**」評選，評選委員就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 前項評選委員各評選項目之分項評分加總轉換為序位後，彙整合計各提案之序位，評比序位合計數最低者為序位第一，次低者為第二名，餘依此類推（正取 5 名，備取數名）。

輔導審查標準及審查內容：

審查標準及權重	審查內容
一、計畫內容(60 分)	1. 計畫書完整性。(5 分) 2. 高齡科技產業推動方向符合度。(10 分) 3. 執行內容可行性與進度規劃妥適性。(15 分) 4. 預期產出目標之重要性與市場性。(10 分) 5. 試驗場域與試營運規劃。(20 分)
二、計畫合理性(20 分)	6. 團隊組成與資源投入情形。(20 分)

三、計畫效益(20分)	7. 可提昇收益、並衍生產業效益。(10分) 8. 計畫成果之後續營運與推廣規劃。(10分)
-------------	---

### 三、期中報告

#### (一)期中審查

- 1.通知輔導單位提出書面工作進度報告(6月30日前繳交書面期中報告，依據進度評核是否符合查核點)。
- 2.舉行期中報告審查會議，由輔導單位出席報告，受輔導業者須列席，並由審查委員審視執行進度。

### 四、期末報告、場域驗證成果(拍攝影片)、訪視及成果展示

受輔導業者應配合本案各項結案工作，包含：審查會議、場域驗證成果(拍攝影片)、實地訪查及成果展示等，除審查會議與場域驗證成果(拍攝影片)，其它結案工作將視情況辦理。

#### (一)審查會議

10月31日前繳交書面結案報告(含完成成果、衍生績效等)及簡報。由主辦單位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由輔導單位出席報告，受輔導業者須列席。待審查會議結束後，依據通知繳交定稿。

#### (二)場域驗證成果(拍攝影片)

依計畫執行成果之場域試驗內容，拍攝場域驗證成果，並展現產業效益之呈現。

#### (三)實地訪查

輔導單位與受輔導業者不得拒絕本計畫之實地訪查要求，將由審查委員審視執行成果，另有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相關人員隨行參與。

#### (四)成果展示

於成果發表會或國內展會展示計畫成果，並派員說明(將於展前1個月告知地點及時間)。

# 附件一、計畫申請書

##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增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 整合場域輔導 <○○○○計畫名稱>

### 計畫申請書

一、計畫名稱：					
二	輔導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式即時輔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整合場域輔導			
	受輔導業者名稱			受輔導業者 統一編號	
	受輔導業者地址				
三	計畫期間	113年 〇 月 〇 日 至 113年 10 月 31日			
申請計畫基本資料	計畫主持人	聯絡電話	分機	傳真	
		E-mail			
	計畫聯絡人	聯絡電話	分機	傳真	
		E-mail		行動電話	
產業發展署輔導款：新台幣          千元 業者自籌款：新台幣                  千元 計畫總經費：新台幣                  千元				預估新增營業額 (新台幣百萬元)	
				年	新增營業額
				113	
				114	
				115	
四、依據：「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增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及「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專案計畫作業手冊」					
五、附件名稱及份數：(所附文件如為影本，請加蓋公司負責人章)					
(一) 計畫申請書1份。					
(二) 資格證明文件(營利事業登記證/立案登記證)影本1份。					
(三) 業者參與計畫意願書正本1份。					
(四) 計畫書一式7份。					
(五) 計畫書電子檔光碟或雲端電子檔1份。					
(六) 申請單位文件查檢表1份。					
六、承諾書：本單位保證無下列情況發生，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一) 申請人保證上列資料及附件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					
(二) 無與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有違約案件財務責任未清者。					
(三) 申請人保證未來針對本計畫之研發成果，不進行誇大不實之宣導。					
(四) 申請人保證本計畫不以相同或類似者重複申請政府其他計畫之補助。					
備註					

送件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41 號 1 樓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增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專案辦公室

## 附件二、申請單位文件查檢表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加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

整合場域輔導

輔導計畫名稱：《○○○○○○計畫》

### 申請單位文件查檢表

請勾選 文件項目

是 否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1 | 計畫申請書 1 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2 | 資格證明文件(營利事業登記證/立案登記證)影本 1 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3 | 業者參與計畫意願書正本_____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4 | 計畫書一式 7 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5 | 計畫書格式與本計畫要求之計畫書格式相符。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6 | 無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申請政府其他計畫補助之情形。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7 | 上述文件電子檔 1 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8 | 申請單位文件查檢表 1 份。               |

## 附件三、計畫書格式

### 一、計畫書規格：

1. A4 紙張直式由左向右橫寫。
2. 封面請依附錄規定製作。
3. 文件一律請繕打。
4. 文字字型除標題及圖表以外一律以標楷體 14 為標準。

(一) 計畫書封面格式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3 年度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加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  
整合場域輔導

輔導類別：○○○○○

計畫名稱：(請填輔導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113 年 ○ 月 ○ 日 ~ 113 年 10 月 31 日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輔導單位：

受輔導業者：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加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  
整合場域輔導

**受輔導業者基本資料表**

(如為多家公司聯合申請，各公司均應分別填列)

填寫日期：○/○/○

資料	(一) 計畫基本	1.計畫名稱					
		2.輔導單位					
(二) 受輔導業者基本資料		1.公司名稱		(如為聯合型提案，應全部列明)			
		2.統一編號		3.負責人			
		4.地 址					
		5.連絡人	姓 名	電 話	傳 真		
		6.e-mail		7.網址			
		8.資 本 額	千 元	9.營 業 額	10.銷售地區		
		11.主要產品		12.使用材料/製程		13.營業地區	
		14.國內員工數	人 (男/女： / 人)	15.國外設廠之全部國外廠員工數	人	16.公司研發經費占營收比重(%)	%
		17.總公司(或任一廠區)本年度是否有加薪計畫(是/否)		18.總公司(或任一廠區)去年度是否有加薪(是/否)			
		19.產業別(請依主要產品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1 食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2 化學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2 機械設備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 飲料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3 藥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3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3 菸草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4 橡膠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4 其他運輸工具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4 紡織業 <input type="checkbox"/> 15 塑膠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5 家具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5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6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6 其他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6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7 基本金屬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7 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input type="checkbox"/> 7 木竹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8 金屬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8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input type="checkbox"/> 8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19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9 用水供應業 <input type="checkbox"/> 9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input type="checkbox"/> 20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30 廢(污)水處理業 <input type="checkbox"/> 1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1 電力設備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31 廢棄物清除、處理及資源回收業 <input type="checkbox"/> 11 化學材料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22 其他					
	(三) 主要輔導內容	1.輔導期間		自 113 年 0 月 0 日 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			
		2.輔導內容：					
計 畫 經 費		3.產業發展署(A)	千元	投 入 人 力	6.輔導單位(C)	人月	
		4.受輔導業者(B)	千元		7.受輔導業者(D)	人月	
	5.合計(A+B)	千元	8.合計(C+D)		人月		

## 受輔導業者基本資料表(續)

### 計畫摘要

- 一、 受輔導業者簡介  
 (一) 公司名稱：  
 (二) 主要營業項目：
- 二、 產業趨勢及市場商機評估
- 三、 計畫亮點與輔導模式摘要說明  
 1. 解決什麼問題或者提出什麼創新？  
 2. 獲利來源為何？  
 3. 未來的擴散可能性？
- 四、 計畫執行優勢
- 五、 後續成果落實計畫(如下表)

計畫效益	計畫效益	項 目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量化效益	經濟效益	預計增加營業額(元) [必填]
促成投資額(元)					
預計研發投資額(元)					
降低生產成本(元)					
技術創新應用	專利申請(件)				
	專利核准(件)				
	新型、新式樣專利項數(申請)				
	新型、新式樣專利項數(核准)				
社會效益	衍生產品(件)				
	維持就業人數(人)				
	增加就業人數(人)				
	成立新公司家數(家)				
學術成就	建教合作學校數(所)				
	辦理學術活動(場)				
	研究報告(篇)				
質化效益					
六、	計畫關鍵字：(請至少列出三項)				

填表說明：

1. 本摘要得於政府相關網站上公開發布。
2. 請使用 12 點字撰寫本表。



# 目 錄

頁碼

## 受輔導業者基本資料表

壹、計畫緣起

貳、市場現況與分析

參、計畫內容

肆、實施方法

伍、經費/人力需求

陸、預期成果及效益

柒、附件

## 壹、計畫緣起

- 一、產業趨勢
- 二、環境現況與需求問題
- 三、推動本計畫動機

## 貳、市場現況與分析

- 一、國內外市場現況
- 二、主要競爭者分析
- 三、目標市場(使用者)需求分析
- 四、歸納現況問題評析(運用 SWOT 分析或五力分析)  
--描述企業現今與未來將面臨的問題或瓶頸等

## 參、計畫內容

- 一、計畫目的(說明本計畫所要解決的問題與任務)
- 二、創新標的(說明計畫完成後，在相關領域或技術之突破與成就)
- 三、計畫架構
- 四、實施內容

## 肆、實施方法

- 一、 工作流程圖
  
- 二、預定實施進度及查核點  
(一) 預定進度表

工作項目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重要 工作 項目 及 預													

定 進 度												
累計工作進度%												

註：(一)以甘特圖表示，並註明查核點，以量化表示。

(二)以月為單位，並註明各查核點之完成時間。

## (二) 查核點說明

查核點編號	預定完成時間	查核點內容
A.1		
.		
.		
B.1		
.		
.		

查核點編列原則：

- 1.必需包含 3 大驗證項目指標：  
「POC 概念驗證」、「POS 服務  
驗證」、「POB 商業驗證」
2. 「POB 商業驗證」指標  
需含「營業額」查核指標

## 伍、經費/人力需求

### 一、計畫經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服務費用	預算數				計算方式說明
	政府經費	自籌款	合計		
			金額	佔總經費%	
一、直接薪資					
1.薪資					
二、管理費用					
三、其他直接費用					
1.人事費					
2.旅運費					
3.材料費					
4.維護費					
5.業務費					
6.設備使用費					
四、公費					
五、營業稅					
總計					

### 二、投入人力

#### (一) 輔導單位投入人力

姓名	最高學歷 (畢業年月)	經歷及工 作年資	職級	在本計畫所擔任之 職務	投入人 月
			(請填經濟 部職級)	(請詳述工作內容)	
合計					

## (二) 受輔導業者投入人力

姓名	職稱	本計畫所擔任之職務	投入人月
		(請詳述工作內容)	
合計			

## 陸、預期成果及效益

一、重大突破或對公司之影響：

二、經濟效益：(促成投資、增加產值、降低成本、成立新公司...)

三、社會效益：(增加就業人數、創業育成...)

## 柒、附件

附件一、工廠登記證(若無則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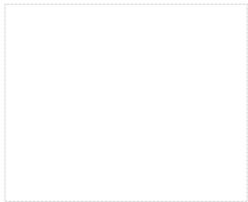

附件二、公司執照

附件三、營利事業登記證

## 附件四、業者參與計畫意願書

###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高齡科技產業普惠增值與跨域合作推動計畫

業者參與計畫意願書(各申請公司均須檢附)

計畫基本資料	計畫名稱						
	輔導類別	整合場域輔導					
	輔導單位						
受輔導業者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公司地址	縣、市	鄉鎮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公司聯絡人			職稱			
	聯絡人電話			傳真			
	資本額		千元	員工數	人		
	主要產品			研發人力			
	年營業額		千元	銷售地區			
	產業別：						
主要輔導內容	輔導期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輔導內容：						
	承辦人	輔導單位					
		受輔導業者					
	計畫經費	產業發展署(A)		千元	投入人力	輔導單位(C)	人月
		受輔導業者(B)		千元		受輔導業者(D)	人月
合計(A+B)			千元	合計(C+D)		人月	
參與業者計畫對本計畫之承諾	業者對本計畫之承諾：						
	1. 本公司承諾於審查單位核准後，願支付計畫自籌款新台幣_____元整。						
	2. 參與本計畫，並遵守產業發展署之有關規定，配合執行單位辦理本計畫之必要手續。						
	3. 願意配合將執行過程及成果予以轉成教材、光碟片等方式提供產業發展署作為人才培訓、示範推廣及展示用。						
	4. 本公司承諾接到審查單位通知本計畫已審查通過後，二週內與輔導單位就審查通過之執行計畫簽定合約，逾時視同放棄，不得異議。						
	5. 本公司承諾合約簽訂生效後三十天內，須將第一期自籌款繳交輔導單位。						
	6. 本公司承諾接受產業發展署、輔導單位的電話查訪及臨廠查訪。						
公司印章				負責人印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